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6月20日、 2019年10月12日分别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及董事、高管股份减持的预披露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73)和《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106)。 其中公司董事、总经理阳字先生计划于2019年7月12日至2020年1月11日期间,以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670,539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5%) .

2019年11月6日,公司收到阳宇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 告知函》,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减持情况

(一) 本次减持情况

股系名和		职务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股份 占公司总 股本比列
阳	宇	董事、总 经理	集中竞价 交易	2019年11月6	6. 97	670, 500	0. 15%

(二) 减持后持股情况

肥左	股份来源	减排	寺前	减持后	
股东 名称		持有公司股份 数量(股)	持有股份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	持有公司股份 数量(股)	持有股份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
阳宇	首发前已 发行股份	2, 682, 156	0. 62%	2, 011, 656	0. 46%

二、相关说明

1、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 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,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

- 2、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,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、减持股份计划一致,阳宇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- 3、本次减持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其减持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,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8日

